

证券代码：872692

证券简称：华晨股份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江苏华晨气缸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1 年发生金额	(2020)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包装物采购、物流运输等	7,500,000	3,574,265.12	全资子公司新厂全面建成，预计销量增加导致物流运输费用增加；新增加一家关联方淮安市洪泽区兴祥宏环保机械有限公司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关联担保	54,000,000	35,650,000	前列数据均为当期的新增（续贷）贷款金额，2021 年全资子公司项目贷款到期金额较 2020 年增加，即 2021 与 2020 年存在差距。
合计	-	61,500,000	39,224,265.12	-

（二）基本情况

- 1、淮安市洪泽区华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宏投资”）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 2、王明泉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其通过直接或间接持股，合计持有公司 72.86%的股份；
- 3、关联方洪泽华泽包装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王明泉、董事王明华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 4、关联方洪泽海华货物运输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王明泉、董事王明华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 5、关联方淮安市洪泽区兴祥宏环保机械有限公司为实际控制人王明泉近亲属控制的公司。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1 年 2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明泉、王明华、严海、刘久万、郑永晴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担保系关联方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关联方未收取公司担保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和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或招标价执行，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上述关联担保由公司控股股东华宏投资、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明泉根据贷款业务开展需要，签署相关担保合同，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新增金额不超过 2900 万，为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新增不超过 2500 万，合计担保新增金额不超过 5400 万。

因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向关联方洪泽华泽包装有限公司采购包装物料 200 万；委托关联方洪泽海华货物运输有限公司运输货物 350 万；委托关联方淮安市洪泽区兴祥宏环保机械有限公司铸件加工 200 万，合计预计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采购金额不超过 750 万元。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融资关联担保是为了公司升级改造和全资子公司的新厂新建，为公司运行所需，真实且必要；日常性关联采购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的，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均不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华晨气缸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江苏华晨气缸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18 日